



中國互聯網金融協會
National Internet Finance Association of China

互联网金融知识丛书

互 联 网 金 融

法律制度汇编与案例精选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编

 中国金融出版社

互联网金融知识丛书

互联网金融法律制度汇编与 案例精选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编

 中国金融出版社

责任编辑：王雪珂

责任校对：刘 明

责任印制：裴 刚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互联网金融法律制度汇编与案例精选/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编. —北京：中国金融出版社，2018. 10

互联网金融知识丛书

ISBN 978 - 7 - 5049 - 9467 - 7

I. ①互… II. ①中… III. ①互联网络—金融法—汇编②互联网络—金融法—案例—中国 IV. ①D922. 2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036330 号

出版
发行

中国金融出版社

社址 北京市丰台区益泽路 2 号

市场开发部 (010)63266347, 63805472, 63439533 (传真)

网上书店 <http://www.chinafph.com>
(010)63286832, 63365686 (传真)

读者服务部 (010)66070833, 62568380

邮编 100071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保利达印务有限公司

尺寸 169 毫米×239 毫米

印张 22.5

字数 288 千

版次 2018 年 10 月第 1 版

印次 2018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66.00 元

ISBN 978 - 7 - 5049 - 9467 - 7

如出现印装错误本社负责调换 联系电话 (010)63263947



《互联网金融法律制度汇编与案例精选》

编委会

主任委员：李东荣

副主任委员：陆书春 朱 勇 吕罗文 许其捷

委员：（以名称拼音为序）

戴 蹟 侯玓松 李 倩 陆 杨 鲁 政
齐剑辉 沈一飞 辛 路 肖 翔 杨 彬
易 琮 周国林

编写组：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以下以名称拼音为序）

北京京东金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京东金融）

北京中联创投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抱财网）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腾讯金融研究中心）

浙江蚂蚁小微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蚂蚁金服集团）

编写组成员：（以姓氏拼音为序）

陈 晨 陈 栋 陈 艳 冯明杰 冯耀嫻
李后作 李 妍 刘 阳 鲁 政 聂正军
乔 乔 宋 伟 屠剑威 王 琳 王丽娜
徐大圣 辛 路 徐展勤 杨瑞珍 杨 扬
周昌昊 赵 岩 张 瑛 张 莹 张志威

校 对 组：（以名称拼音为序）

爱钱进（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爱钱进）

恒大互联网集团有限公司（恒大互联网集团）

校对组成员：（以姓氏拼音为序）

白 柏 陈达伟 高 岑 刘 鑫 任 帅

余露莎 汪 洋 王元超

编者按

近年来，随着互联网技术、信息通信技术的不断突破与发展，持续推动了互联网与金融的快速融合，促进了金融创新，提高了金融资源配置效率。一方面，围绕去杠杆、防风险的政策措施陆续出台实施，对互联网金融合规经营、防控风险提出了更高要求。另一方面，在消费升级、新兴技术广泛应用等积极因素影响下，互联网金融立足于服务实体经济和发展普惠金融，继续迎来广阔的市场潜力和发展空间。

2016年10月13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互联网金融风险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明确以“打击非法，保护合法；积极稳妥，有序化解；明确分工，强化协作；远近结合，边整边改”为原则，规范各类互联网金融业态，优化市场竞争环境，扭转互联网金融某些业态偏离正确创新方向的局面，促进行业良性健康发展。而加强法律规范则是防范互联网金融风险、完善互联网金融治理体系的重要手段。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紧紧围绕“服务监管、服务行业、服务社会”的职能定位，积极配合和参与国务院关于互联网金融风险专项整治的工作部署，认真梳理了互联网金融行业的法律规定，帮助互联网金融从业者和投资者知晓法律红线，做好风险防范。同时精选了实践中的典型案例，对照法律规定进行剖析，运用

“以案说法”的形式，更加通俗易懂的供读者学习参考。由于篇幅有限，我们仅收录有关互联网金融领域核心的法律规定和有代表性的部分案例，并没有涵盖全部的法律规定和案例。另外，因编者水平有限，编排中难免有疏漏，期待广大读者给予批评指正。

本汇编得到了京东金融、蚂蚁金服集团、腾讯金融研究中心、抱财网的大力支持，提供了大量案例，并会同我们完成编写事宜，在此表示感谢。同时，我们也十分感谢爱钱进、恒大互联网集团在本汇编修订、校对工作中提出的宝贵意见。由于本汇编具有很强的实用性和可操作性，希望能够为从业者和投资者知悉互联网金融领域的法律风险并控制好该种风险提供参考。最后，在互联网金融市场的大变革时期，我们希望汇编可以抛砖引玉，期待更多的专家参与到互联网金融法律问题的研究活动中来，共同促进行业的规范发展。

目 录

第一部分 总 则

中国人民银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安部 财政部 工商总局 法制办 银监会 证监会 保监会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关于促进互联网金融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	3
互联网金融风险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	12

第二部分 个体网络借贷

第一章 制度规定	25
P2P 网络借贷风险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	25
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业务活动管理暂行办法	33
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备案登记管理指引	47
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业务活动信息披露指引	52
网络借贷资金存管业务指引	65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涉互联网金融犯罪案件 有关问题座谈会纪要	72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民间借贷案件适用法律 若干问题的规定	86

第二章 相关案例	94
杭州某某公司与陆某某民间借贷纠纷案	94
李某某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	99

第三部分 互联网消费金融

第一章 制度规定	105
消费金融公司试点管理办法	105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人民银行关于小额贷款公司试点的指导意见	113
关于进一步加强校园贷规范管理工作的通知	118
关于开展“现金贷”业务活动清理整顿工作的通知	122
关于开展“现金贷”业务活动清理整顿工作的补充说明	124
关于规范整顿“现金贷”业务的通知	126
第二章 相关案例	132
某消费金融公司行政处罚案	132
浙江某小贷公司与借款人关于电子合同效力纠纷案	135

第四部分 互联网支付

第一章 制度规定	141
电子支付指引（第一号）	141
非金融机构支付服务管理办法	150
非金融机构支付服务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161
非银行支付机构网络支付业务管理办法	170
支付机构客户备付金存管办法	183
非银行支付机构风险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	192
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关于实施支付机构客户备付金集中存管有关事项的通知	198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改进个人银行账户服务加强账户管理的通知	200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加强支付结算管理防范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有关事项的通知	208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落实个人银行账户分类管理制度的通知	217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改进个人银行账户分类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	222
第二章 相关案例	226
南京某电子技术公司与中国银联某分公司、某支付公司江苏分公司服务合同纠纷	226

第五部分 互联网股权融资

第一章 制度规定	233
关于对通过互联网开展股权融资活动的机构进行专项检查的通知	233
股权众筹风险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	237
第二章 相关案例	243
A 公司诉 B 公司居间合同纠纷案	243

第六部分 互联网保险

第一章 制度规定	257
互联网保险业务监管暂行办法	257
互联网保险风险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	267
中国保监会关于专业网络保险公司开业验收有关问题的通知	271
第二章 相关案例	273
投保人身份引发的保险合同效力争议案	273

第七部分 通过互联网开展资产管理业务

制度规定	283
关于做好通过互联网开展资产管理及跨界从事金融业务 风险专项整治清理整顿工作的通知	283
关于对互联网平台与各类交易场所合作从事违法违规业务 开展清理整顿的通知	288
关于加大通过互联网开展资产管理业务整治力度及开展验收 工作的通知	291

第八部分 互联网金融广告

第一章 制度规定	299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节选）	299
互联网广告管理暂行办法	306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节选）	3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节选）	313
开展互联网金融广告及以投资理财名义从事金融活动 风险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	314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非法集资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 若干问题的解释（节选）	320
第二章 相关案例	321
上海某某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虚假宣传行政处罚案	321
温州某某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违法广告 行政处罚案	323
某某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诉上海某某金融信息服务 有限公司不正当竞争纠纷	328

第九部分 行业自律公约

互联网金融逾期债务催收自律公约（试行）	337
互联网金融从业机构营销和宣传活动自律公约（试行）	341



第一部分

总 则



中国人民银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安部
财政部 工商总局 法制办 银监会 证监会
保监会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关于促进互联网金融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

银发〔2015〕221号

近年来，互联网技术、信息通信技术不断取得突破，推动互联网与金融快速融合，促进了金融创新，提高了金融资源配置效率，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和风险隐患。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遵循“鼓励创新、防范风险、趋利避害、健康发展”的总体要求，从金融业健康发展全局出发，进一步推进金融改革创新和对外开放，促进互联网金融健康发展，经党中央、国务院同意，现提出以下意见。

一、鼓励创新，支持互联网金融稳步发展

互联网金融是传统金融机构与互联网企业（以下统称从业机构）利用互联网技术和信息通信技术实现资金融通、支付、投资和信息中介服务的新型金融业务模式。互联网与金融深度融合是大势所趋，将对金融产品、业务、组织和服务等方面产生更加深刻的影响。互联网金融对促进小微企业发展和扩大就业发挥了现有金融机构难以替代的积极作用，为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打开了大门。促进互联网金融健康发展，有利于提升金融服务质量和效率，深化金融改革，促进金融创新发展，扩大金融业对内对外开放，构建多层次金融体系。作为新生事物，互联网金融既需要市场驱动，鼓励创新，也需要政策助力，促

进发展。

（一）积极鼓励互联网金融平台、产品和服务创新，激发市场活力

鼓励银行、证券、保险、基金、信托和消费金融等金融机构依托互联网技术，实现传统金融业务与服务转型升级，积极开发基于互联网技术的新产品和服务。支持有条件的金融机构建设创新型互联网平台开展网络银行、网络证券、网络保险、网络基金销售和网络消费金融等业务。支持互联网企业依法合规设立互联网支付机构、网络借贷平台、股权众筹融资平台、网络金融产品销售平台，建立服务实体经济的多层次金融服务体系，更好地满足中小微企业和个人投融资需求，进一步拓展普惠金融的广度和深度。鼓励电子商务企业在符合金融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下自建和完善线上金融服务体系，有效拓展电商供应链业务。鼓励从业机构积极开展产品、服务、技术和管理创新，提升从业机构核心竞争力。

（二）鼓励从业机构相互合作，实现优势互补

支持各类金融机构与互联网企业开展合作，建立良好的互联网金融生态环境和产业链。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开展业务创新，为第三方支付机构和网络贷款平台等提供资金存管、支付清算等配套服务。支持小微金融服务机构与互联网企业开展业务合作，实现商业模式创新。支持证券、基金、信托、消费金融、期货机构与互联网企业开展合作，拓宽金融产品销售渠道，创新财富管理模式。鼓励保险公司与互联网企业合作，提升互联网金融企业风险抵御能力。

（三）拓宽从业机构融资渠道，改善融资环境

支持社会资本发起设立互联网金融产业投资基金，推动从业机构与创业投资机构、产业投资基金深度合作。鼓励符合条件的优质从业机构在主板、创业板等境内资本市场上市融资。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按照支

持小微企业发展的各项金融政策，对处于初创期的从业机构予以支持。针对互联网企业特点，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

（四）坚持简政放权，提供优质服务

各金融监管部门要积极支持金融机构开展互联网金融业务。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对符合条件的互联网企业开展相关金融业务实施高效管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要支持互联网企业依法办理工商注册登记。电信主管部门、国家互联网信息管理部门要积极支持互联网金融业务，电信主管部门对互联网金融业务涉及的电信业务进行监管，国家互联网信息管理部门负责对金融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内容等业务进行监管。积极开展互联网金融领域立法研究，适时出台相关管理规章，营造有利于互联网金融发展的良好制度环境。加大对从业机构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的保护力度。鼓励省级人民政府加大对互联网金融的政策支持。支持设立专业化互联网金融研究机构，鼓励建设互联网金融信息交流平台，积极开展互联网金融研究。

（五）落实和完善有关财税政策

按照税收公平原则，对于业务规模较小、处于初创期的从业机构，符合我国现行对中小企业特别是小微企业税收政策条件的，可按规定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结合金融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改革，统筹完善互联网金融税收政策。落实从业机构新技术、新产品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

（六）推动信用基础设施建设，培育互联网金融配套服务体系

支持大数据存储、网络与信息安全维护等技术领域基础设施建设。鼓励从业机构依法建立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推动符合条件的相关从业机构接入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允许有条件的从业机构依法申请征信业务许可。支持具备资质的信用中介组织开展互联网企业信用评级，增